

《全国人口普查条例》 知多少？

《全国人口普查条例》自2010年6月1日起施行，至今已经十周年了，让我们重温它的主要内容，积极支持和配合人口普查。《全国人口普查条例》对人口普查的目的、对象、方法、组织实施等作出明确规定，对普查对象、普查机构和普查人员在人口普查活动中的权利、义务以及违法行为所应承担的法律责任等作出了具有法律效力的严格界定。



1

人口普查的目的是什么？



全面掌握全国人口的基本情况，为研究制定人口政策和经济社会发展规划提供依据，为社会公众提供人口统计信息服务。



城市规划



防灾抗灾



幼儿园



养老机构

全国人口普查还可以为公共服务资源配置等提供依据，使政府更好地服务百姓的生产生活，服务新时代国家治理需要。



人口普查的对象 包括哪些人？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
境内的自然人



大陆（内地）
居民



港澳台
居民



外国人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
境外但未定
居的中国公民



驻外使领馆
人员



出国留学
人员



外派劳务
人员

不包括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
境内短期停留
的境外人员



来华出差



来华旅游

3

人口普查的标准时点
是什么时间？



人口普查每10年进行一次，尾数逢0的年份为普查年度，标准时点为普查年度的11月1日零时。



4



人口普查如何组织实施？

人口普查工作按照全国统一领导、部门分工协作、地方分级负责、各方共同参与的原则组织实施。



全国统一领导



部门分工协作



地方分级负责



各方共同参与

国务院成立了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领导小组，负责普查组织实施中重大问题的研究和决策。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国家统计局。





对保护人口普查对象权利作了哪些规定？



人口普查对象提供的资料，依法予以保密。



人口普查中获得的能够识别或推断单个普查对象身份的资料，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对外提供、泄露，不得作为对人口普查对象作出具体行政行为的依据，不得用于普查以外的目的。

人口普查中获得的原始普查资料，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保存、销毁。



对泄露或者向他人提供能够识别或者推断单个普查对象身份的资料的行为，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人口普查对象有哪些义务？

人口普查对象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和《全国人口普查条例》的规定



提供人口普查所需的资料



不得**隐瞒**有关情况，不得提供**虚假**信息，不得**拒绝**
或者**阻碍**人口普查工作。

7

如何保证人口普查数据质量？



《全国人口普查条例》规定：
普查机构、普查人员依法独立行使以下职权。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涉



要求人口**普查对象**应当在普查表上签字或者盖章确认，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负责。

要求**普查机构和普查人员**不得伪造、篡改普查资料，不得以任何方式要求任何单位和个人提供虚假的普查资料。





规定人口普查实行**质量控制岗位责任制**，普查机构对人口普查实施中的每个环节实行质量控制和检查，对人口普查数据进行审核、复查和验收。

规定国家统计局统一组织人口普查数据**事后质量抽查**。



明确了对普查数据弄虚作假等行为的**处理规定**。



如果人口普查中有违法行为，《全国人口普查条例》规定如何处理？

《全国人口普查条例》对人口普查中**三类主体**的违法行为及其法律责任作出了明确规定：

地方、部门、单位的负责人



自行修改人口普查资料、编造虚假人口普查数据的



要求有关单位和个人伪造、篡改人口普查资料的



不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保存、销毁人口普查资料的



违法公布人口普查资料的



对依法履行职责或者拒绝、抵制人口普查违法行为的普查人员打击报复的



对本地方、本部门、本单位发生的严重人口普查违法行为失察的

由任免机关或者监察机关依法给予处分，并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统计机构予以通报；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人口普查机构



不执行普查方案的



伪造、篡改人口普查资料的



要求人口普查对象提供不真实的人口普查资料的



未按照普查方案的规定报送人口普查资料的



违反国家有关规定造成人口普查资料毁损、灭失的



泄露或者向他人提供能够识别或者推断单个普查对象身份的资料

由本级人民政府或者上级人民政府统计机构责令改正，予以通报。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由任免机关或者监察机关依法给予处分。对有上述违法行为之一的普查人员，责令其停止执行人口普查任务，予以通报，依法给予处分。

人口普查对象



拒绝提供人口普查
所需的资料的



提供不真实、不完
整的人口普查资料
的

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统计机构责令改正，予以批评教育。人口普查对象阻碍普查机构和普查人员依法开展人口普查工作，构成违反治安管理行为的，由公安机关依法给予处罚。

感谢您对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的支持和配合！

